

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，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

110年4月29日

單位：股；%

姓名（註1）	本人持有股份		配偶、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		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		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、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，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。（註3）		備註
	股數	持股比例	股數	持股比例	股數	持股比例	名稱（或姓名）	關係	
彭君平	20,589,303	7.43	5,222,766	1.88	—	—	李 莉 彭亭玉	夫妻 父女	
大柏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彭柏彰	16,716,170	6.03	—	—	—	—	李 莉	本人	
許金枝	6,000,000	2.16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
李 莉	5,222,766	1.88	20,589,303	7.43	—	—	彭君平 彭亭玉 大柏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彭柏彰	夫妻 母女 母子	
彭亭玉	4,281,983	1.54	—	—	—	—	彭君平 李 莉	父女 母女	
瑞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	4,227,718	1.53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
劉秋其	3,086,000	1.11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
溫玉美	2,261,000	0.82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
徐金爐	2,223,717	0.80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
劉寬柏	2,203,000	0.79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

註1：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，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。

註2：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、配偶、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。

註3：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，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。